

From:
Sent: 13, September, 2016 8:22 AM
To: Listing Regulation
Subject: 《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》

尊敬的证监会，

看到证监会锐意进取，有意改变在港股市场多年存在的顽疾，正本清源，让港股市场在今后几十年保持活力，此等努力让人钦佩。

港交所本身是一个盈利机构，其管理层不乏有出身投行以及其他金融领域资历的“精英”，更信奉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，而疏忽对个人

投资者的善意和重视，所以证监会发挥在市场中更重要的地位，对于保证港股市场以及香港地区的继续繁荣，实在是必须之选，不然

任由现状持续，香港的没落和衰退，已在不远处。

具体的法规，比如禁止随意合股，低价供股，投票机制，交易费用等，都可以改进，想必会收到很多此类邮件，再次不一一叙述

最为重要一点，是限制港交所权利，充分发挥证监会的权利，如辩方举证，集体诉讼等，充分保护中小股民权益，把香港打造成亚太地区

最公正公平之股市，这样才能吸引优质公司前来上市，投资者也能从此受益。

作为一个旅居海外的大陆同胞，如果香港市场如现在般乌烟瘴气，侵害小股东权益，本人可以转而投资世界上任何其他的地区。而证监会同仁作为香港市民，理应热爱这座城市，积极进取，引导北水，这才是愿意振兴香港，与香港一同成长的资金，而不是那些把香港当取款机的国际资金。

在此时代交换的关键时刻，希望香港证监会把握历史机遇，严刑峻法，成为与 ICAC 一样有使命感和责任感的政府机构，一起为振兴香港

做出自己的努力，为子孙后代留下一个繁荣的香港。

谢谢

施晨